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相关议案。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日，以电话、企业微信方式送达全体持有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姚勤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与表决持有人为137人，实际参与表决持有人为120人，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的份额为25,177,800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92.8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促进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管理委员会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

表决结果：同意25,177,8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本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耿昊先生、童少波先生、张洁女士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非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与上述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 同意 25,177,80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 反对 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弃权 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本议案获通过。

同日, 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耿昊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任期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为了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 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 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 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 代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 管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 决定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 确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以及相关处置事宜;
- (8) 决策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9) 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0) 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有效。

表决结果: 同意 25,177,80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 反对 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弃权 0 份, 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本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